公布2025年货物出口配额总量

# 商务部公告2024年第47号

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》《出口商品配额管理办法》《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现公布2025年货物出口配额总量及配额管理有关事项如下：

　　一、2025年，甘草及甘草制品、药料用人工种植麻黄草、活猪（对港澳）、活牛（对港澳）、活鸡（对香港）、锯材、蔺草及蔺草制品出口配额分别为520万千克、108.3万千克、161.04万头、2.8万头、300万只、10万立方米、1700万千克。

　　二、出口上述货物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向商务部申请取得配额（全球或者地区配额），凭配额证明文件或者配额招标中标证明文件申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许可证》（以下简称为出口许可证），凭出口许可证向海关办理货物出口报关验放手续。

　　三、2025年出口配额（以招标方式分配的配额除外）申请时间自2024年11月1日起，至2024年11月15日止。申请人需将申请材料提交给所在地方的省级地方商务主管部门，由省级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核实并转报商务部。

　　四、商务部依法对受理的申请进行审查，于2024年12月15日前将配额分配给符合条件的申请人。

五、甘草及甘草制品、蔺草及蔺草制品出口配额通过招标的方式进行分配，有关申请的条件和程序等事项另予公布。

六、2025年继续暂停磷矿石、白银出口配额管理，实行出口许可证管理。符合条件的出口磷矿石或白银的对外贸易经营者，可凭有效的货物出口合同申领出口许可证（加工贸易项下出口白银按规定办理），凭出口许可证向海关办理货物出口报关验放手续。

　　七、本公告所称省级地方商务主管部门，是指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。

 [附件：货物出口配额总量（2025年）](http://www.mofcom.gov.cn/api-gateway/jpaas-web-server/front/document/download?fileUrl=YW5UzzlvCwcM/NHHX/tT6EHgAYL2sU0o0DwOSd3cLBl/BSu2kKZTbREGRBOttGF3H8FYJLuaWcbDlbqGT+sBNys+6nqve/1XWzQH9bsiy1yMH9iUUePz5I34tOpGoxBBOosJKfXC9yXo4xh0Tp3VxYrNhiMitJhLzG1yM2gFPQM=&fileName=货物出口配额总量（2025年）.wps)

附件

货物出口配额总量（2025年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货物名称** | **配额总量** |
| 1 | 甘草及甘草制品 | 520万千克 |
| 2 | 药料用人工种植麻黄草 | 108.3万千克 |
| 3 | 活猪 | 161.04万头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活大猪 | 160万头 |
| 其中：香港 | 145万头 |
| 澳门 | 15万头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活中猪 | 1.04万头 |
| 其中：香港 | 1万头 |
| 澳门 | 0.04万头 |
| 4 | 活牛 | 2.8万头 |
| 其中：香港 | 2.5万头 |
| 澳门 | 0.3万头 |
| 5 | 活鸡 | 300万只 |
| 其中：香港 | 300万只 |
| 6 | 锯材 | 10万立方米 |
| 7 | 蔺草及蔺草制品 | 1700万千克 |

　　说明：甘草及甘草制品、蔺草及蔺草制品出口配额通过招标的方式分配。